

淮发改商服函〔2026〕5号

淮南市发展改革委 淮南市财政局 关于调整潘集区殡仪馆部分殡仪服务 收费项目的通知

潘集区殡仪馆：

为进一步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殡葬服务收费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皖发改价格〔2025〕506号）、《安徽省民政厅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殡葬服务行业收费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皖民务字〔2024〕53号）文件要求，现就调整潘集区殡仪馆部分殡仪服务收费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项目

（一）遗体接运：将原抬尸费用整合并入遗体接运费用，统一核定为180元/具，取消放空费、特殊遗体额外收费、加班费、等候费等项目。

（二）遗体存放（遗体冷藏）：取消特殊遗体差异化收费标

准，遗体冷藏服务统一按 70 元/具/天收取。

（三）骨灰寄存：取消普通寄存架与豪华寄存架分类收费，统一按 10 元/盒/月标准执行。

（四）遗体收殓：收殓人员将正常遗体装入殓尸袋的费用，收费标准核定为 30 元/具（含殓尸袋）；未使用殓尸袋的不得收取此项费用，特殊遗体收殓由双方协商确定。

（五）遗体卫生消毒：按遗体卫生防疫等级实行分类定价，收费标准为：Ⅲ类遗体 20 元/具，Ⅱ类遗体 40 元/具。

（六）告别厅租用：收费标准核定为小厅 150 元/场、中厅 280 元/场、大厅 550 元/场，服务内容新增茶水供应、悼念屏使用、挽联悬挂、馆内遗体接送、绢胸花及可重复使用花圈、盆花摆设等项目。

（七）满足部分群体特殊需求且由群众自愿选择的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具体收费项目和标准由你单位按照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行业主管部门指导下自主制定。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殡仪服务和丧葬用品要注重满足中低收入群众的需求。

二、殡葬服务惠民政策按有关规定执行。

三、你单位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要坚持丧属自愿原则，不得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要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制度，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公布服务流程、服务内容和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文件依据、减免政策、举报电话等内容，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本通知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潘集区殡仪馆
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函》（淮发改商服函〔2020〕16
号）同时废止。执行期间如遇国家、省、市有新规定，从其规定。

附件：潘集区殡仪馆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殡仪服务
收费标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淮南市财政局
2026 年 1 月 26 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南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6日印发

潘集区殡仪馆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殡仪服务收费标准

项目类别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服务内容
殡仪基本服务 (政府定价)	1	遗体接运	元/具	180	包含遗体查验, 遗体运输、遗体抬移。以殡仪馆为起点, 往返10公里以内的(含10公里), 不另收费; 10公里以外的加收4元/公里, 计往返里程。超出市区范围的面议。遗体抬移每超过50米, 加收5元; 三楼以上每层楼加收5元。
	2	遗体存放	元/具/天	70	低温方式保存遗体。
	3	遗体火化	元/具	300	使用平板炉火化, 包括火化、骨灰整理, 装袋, 16岁以下儿童及骨骼减半收费。
	4	骨灰寄存	元/具	800	使用拣灰炉火化, 包括火化、骨灰整理, 装袋, 16岁以下儿童及骨骼减半收费。
殡仪延伸服务 (政府指导价)			元/盒/月	10	全封闭防火寄存架。
	5	遗体收殓	元/具	30	收殓人员将正常遗体装入殓尸袋, 未使用殓尸袋的不得收取此项费用。车祸、凶杀及腐败变质、变形、传染病等非正常遗体面议。
	6	卫生消毒	元/具	20	Ⅲ类遗体, 遗体及环境消毒。
			元/具	40	Ⅱ类遗体, 遗体及环境消毒。
	7	化妆整理	元/具	60	正常遗体化妆, 疑难遗体面议。
			元/具	20	正常遗体理发, 疑难遗体面议。
			元/具	20	正常遗体剃须, 疑难遗体面议。
			元/具	80	正常遗体清洗, 疑难遗体面议。
			元/具	100	正常遗体穿衣, 含穿脱内衣、外衣、鞋、袜、帽, 疑难遗体面议。
	8	告别厅租用	元/场	150	小厅
			元/场	280	中厅
			元/场	550	大厅
					包括空调、休息室及茶水供应; 瞻仰棺、悼念屏、挽联悬挂、哀乐播放装置等专用设备; 馆内接送遗体服务; 馆内接待和引导; 绢胸花、花圈及花圈架、盆花等可重复使用的摆设等。丧属有特殊需求由双方协商定价。